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 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 and 集体资产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代表区政府依法履行区属国有企业出资人职责，并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加强对区属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的监管服务，统筹和协调区属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改革发展，促进区属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规范管理，实现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系统包括区国资局本级、区资源资产资金（三资）监管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区‘三资’监管服务中心”）共2个基层单位。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区国资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具体如下：

1.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下设共6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规划发展科、国有资产监管科、集体资产监管科、统计稽查科。

2. 区“三资”监管服务中心为非独立核算单位。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讲政治、强本领，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上力求新突破；
2. 抓重点、增活力，在凝聚发展动能上力求新突破；
3. 破难点、补短板，在夯实经营能力上力求新突破；
4. 优管理、防风险，在推动稳定转型上力求新突破。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收入 156,908.05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54,268.74 万元，增长 52.9%。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支出 156,908.05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54,268.74 万元，增长 52.9%。

预算收支增（减）主要原因说明：1. 根据上级相关部门安排，对区城投集团重点项目注资 6 亿元；2. 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与 2023 年度相比，预算收入减少 5,378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预算 156,908.05 万

元，包括人员支出 1,512.30 万元、公用经费 144.5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75 万元、项目支出 155,207.41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512.30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支出 144.59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3.75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155,207.41 万元，具体包括：

1.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8 万元，主要用于对办公楼的维修维护，进行各项零星修缮，维护好办公环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增幅 0，主要原因是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

2.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30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相关工作提供法律咨询、诉讼费或专项服务，确保开展的各项工作合法合规。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5 万元，增幅为 20%，主要原因近几年诉讼案件数量有所增加，导致诉讼费用上升。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5,157 万元，主要用于：（1）完成项目注册资本金拨付与项目施工建设目标；（2）做好国资监管职责工作：加强委派人员的日常管理、服务工作，厘顺强化区国资局外派人员管理模式，规范企业内部治理，有效防范风险、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培训，加强区属国企落实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依托信息化手段，提升国

资监管效能，加强一体化监管。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5,378 万元，减幅 10.6%，主要原因是根据以收定支原则，减少向直管企业注入资本金 5,375 万元。

4.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13.4 万元，主要用于股份合作公司综合监管服务系统扩容、办公设备安全保密检查服务，保障股份合作公司综合监管服务系统正常运行。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52.5 万元，减幅 79.7%，主要原因是股份合作公司综合监管服务系统已进行二期升级改造，项目完成后 2 年内属于免费维保期，无需支付系统运维费。

5. 国有资产监管 60,150.8 万元，主要用于区属国企年度审计、预算审核，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专项债方案编制咨询服务项目；对区属国企重点项目进行注资。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60,006.88 万元，增幅 41,694.6%，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相关部门安排，对区城投集团重点项目注资 6 亿元。

6.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2.58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办公设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和开展，提供工作效率。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42 万元，减幅 33%，主要原因是高效合理利用已有设备设施，做好日常维修维护，节约财政资金，过紧日子，尽可能减少办公设备损耗。

7.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5 万元，主要用于 11 个街道的股份合作公司董事长等经营班子成员培训，通过培训引导股份合作

公司新一届管理人员掌握应用集体经济相关政策法规，提高经营管理能力、综合素养等，促进公司转型发展，保障集体经济快速发展。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增幅 0，主要原因是该项培训为集体管理经常性项目，原包含在集体资产管理事务项目中。

8. 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53.5 万元，主要用于正常开展党组织活动，并建立健全局党委办公室（国企党建）的规章制度，形成一个全过程、全要素的制度或活动体系，提高党员干部党性修养。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2.5 万元，增幅 18.9%，主要原因是部分党建项目由区属国企承办，核减相应的预算经费。

9. 集体资产管理事务 134.33 万元，主要用于：（1）加大股份合作公司规范运作宣传，提高股份合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保障集体经济的保值增值，促进集体经济健康长足发展；（2）通过议事规则规范化改革试点工作，在全区打造一批规范的议事样板，保护各方利益，平衡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凝聚共识，提高效率，最终起到“以点带面”的辐射作用，提高股份合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保障集体经济保值增值；（3）通过对股份合作公司进行全面审计，强化对集体经济运行的监督和管理。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21.84 万元，减幅 14%，主要原因是：（1）股份合作公司规范运作服务项目进入尾声，较 2023 年度减少 49.12 万预算支出；（2）增加股份合作公司专项检查费用 20 万元。

10. 一般管理事务 652.81 万元，主要用于：（1）区属国企离退休人员经费发放；（2）完成历史档案数字化升级整理，且

达到进馆标准；（3）4名员额内聘员工工资福利支出；（4）派驻帮扶人员的经费支出。较2023年预算增加627.81万元，增幅2,511.2%，主要原因是：（1）根据区相关部门协调工作要求，解决区属国企离退休人员经费551万元事项；（2）按区财政局要求将4名员额聘员工工资福利支出由基本支出中调整到项目支出53.26万元；（3）新增派驻帮扶人员的经费支出15.55万元。

11. 政府性基金-专项债项目49,000万元，主要用于龙岗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较2023年预算减少1,000万元，减幅2%，主要原因是专项债资金的发行按照区相关部门统筹安排落实。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有19.33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0万元、工程类项目0万元、服务类项目19.33万元。19.33万元为“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尾款。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4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数持平。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编制，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结果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4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是2023年无新增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4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我局仅1辆公务用车，车辆数量无增减变化，预算数无增减变化，预算的收入与支出主要用于车辆维修维护、加油及高速过路费用等运维费用。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系统包括区国资局本级、

区“三资”监管服务中心（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共2个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155,207.41万元，设置并编报11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	8.00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维护更好的办公环境，进行办公楼零星修缮。
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	53.50	正常开展党组织活动，并建立健全局党委办公室(国企党建)的规章制度，形成一个全过程全要素的制度或活动体系，提高党员干部党性修养。
国有资本经营预	45,157.00	1.完成项目注册资本金拨付与项目施工建设目标。

算		2. 做好国资监管职责工作：加强委派人员的日常管理、服务工作，厘顺强化区国资局外派人员管理模式，规范企业内部治理，有效防范风险、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培训、加强区属国企落实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依托信息化手段，提升国资监管效能，加强一体化监管。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	13.40	主要用于股份合作公司综合监管服务系统扩容、办公设备安全保密检查服务，保障股份合作公司综合监管服务系统正常运行。
国有资产监管	60,150.80	通过对区属国企进行年度审计、预算审核，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2.58	购买办公设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和开展，提供工作效率。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5.00	通过培训引导股份合作公司新一届管理人员掌握应用集体经济相关政策法规，提高经营管理能力、综合素养等，促进公司转型发展，保障集体经济快速发展。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30.00	为进一步加强内部风险防范，确保我局各项工作任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拟通过采购重新聘请法律顾问，为我局提供法律咨询、法律帮助、决策建议等服务，安排工作人员驻点工作。
集体资产管理事务	134.33	1. 加大股份合作公司规范运作宣传，提高股份合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保障集体经济保值增值，促进集体经济健康长足发展； 2. 通过议事规则规范化改革试点工作，在全区打造一批规范的议事样板，保护各方利益，平衡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凝聚共识，提高效率，最终起到“以点带面”的辐射作用，提高股份合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保障集体经济的保值增值，促进集体经济健康长足发展； 3. 通过对股份合作公司进行全面审计，强化对集体经济运行监督和管理。
一般管理事务	652.81	1. 解决区属国企离退休人员经费发放； 2. 完成历史档案数字化升级整理，且达到进馆标准； 3. 4名员额内聘员工资福利支出； 4. 派驻帮扶人员的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专项债项目	49,000.00	完成龙岗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44.59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3.59万元，增长2.5%。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与上一年度相比，增加2名行政事业编制人员，增加机关运行日常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无计划购置车辆，无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计划。

三、其他

根据以收定支的原则，2024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45,157万元。

1. 向直管企业注入资本金44,732万元。
2. 其他国资监管费用425万元。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156,908.05	教育支出	5.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751.05	进修及培训	5.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751.05	培训支出	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9,0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54
专项债券	49,00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5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45,157.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5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2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0
		卫生健康支出	46.3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1
		行政单位医疗	29.78
		事业单位医疗	16.54
		农林水支出	9.4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4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4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90.68
		国有资产监管	2,090.68
		行政运行	1,054.6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01
		住房保障支出	390.11
		住房改革支出	390.11
		住房公积金	123.03
		购房补贴	267.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其他支出	109,0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其他支出	60,000.00
		其他支出	6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6,908.05	本年支出合计	156,908.05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156,908.05	支出总计	156,908.05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 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 款	履职类项目 拨款	财政专项资 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 目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156,908.05	62,751.05	1,700.64	61,050.41	0.00	0.00	49,000.00	45,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本级)	156,908.05	62,751.05	1,700.64	61,050.41	0.00	0.00	49,000.00	45,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156,908.05	1,700.64	155,207.41	0.00	0.00	0.00	19.33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54	209.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54	209.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5	41.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21	113.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0	5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31	46.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1	46.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8	29.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4	16.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40	0.00	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40	0.00	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40	0.00	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90.68	1,054.67	1,036.01	0.00	0.00	0.00	19.33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090.68	1,054.67	1,036.01	0.00	0.00	0.00	19.33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1,054.67	1,054.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01	0.00	1,036.01	0.00	0.00	0.00	19.3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11	39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11	39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3	12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7.08	267.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0.00	45,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0.00	45,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0.00	45,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9,000.00	0.00	10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0.00	4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0.00	4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1,700.64	1,700.64	1,700.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1,700.64	1,700.64	1,700.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512.30	1,512.30	1,51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138.53	138.53	138.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611.30	611.30	611.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金	110.04	110.04	11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183.02	183.02	183.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13.21	113.21	113.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50.70	50.70	5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31	46.31	46.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1.28	1.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123.03	123.03	12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89	134.89	134.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59	144.59	144.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31.40	31.40	3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邮电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2.61	2.61	2.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护)费	0.55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16.49	16.49	1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利费	6.58	6.58	6.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15.64	15.64	15.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3	48.33	4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75	43.75	43.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43.73	43.73	43.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

单位: 万

支出项目类别（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列）	2024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155,207.41	61,050.41	61,050.41	0.00	0.00	49,000.00	45,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155,207.41	61,050.41	61,050.41	0.00	0.00	49,000.00	45,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2.58	2.58	2.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管理事务	652.81	652.81	652.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产监管	60,150.80	60,150.80	60,1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集体资产管理事务	134.33	134.33	134.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	53.50	53.50	5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专项债项目	49,000.00	0.00	0.00	0.00	0.00	4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	13.40	13.40	1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5,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1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156,908.05	教育支出	5.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751.05	进修及培训	5.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751.05	培训支出	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9,0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54
专项债券	49,00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5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45,157.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5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2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0
		卫生健康支出	46.3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1
		行政单位医疗	29.78
		事业单位医疗	16.54
		农林水支出	9.40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4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4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90.68
		国有资产监管	2,090.68
		行政运行	1,054.6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01
		住房保障支出	390.11
		住房改革支出	390.11
		住房公积金	123.03
		购房补贴	267.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其他支出	109,0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其他支出	60,000.00
		其他支出	6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6,908.05	本年支出合计	156,908.05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156,908.05	支 出 总 计	156,908.05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62,751.05	1,700.64	61,050.41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62,751.05	1,700.64	61,050.41
	205	教育支出	5.00	0.00	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0.00	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0.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54	209.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54	209.5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55	41.5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8	4.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21	113.2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0	50.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31	46.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1	46.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8	29.7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4	16.54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40	0.00	9.4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40	0.00	9.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40	0.00	9.4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90.68	1,054.67	1,036.01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090.68	1,054.67	1,036.01
	2150701	行政运行	1,054.67	1,054.67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01	0.00	1,036.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11	390.1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11	390.1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3	123.0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7.08	267.08	0.00
	22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22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0,000.00	0.00	60,000.00

表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62,751.05	1,700.64	61,050.41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62,751.05	1,700.64	61,050.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2.30	1,512.3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8.53	138.5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11.30	611.30	0.00
	30103	奖金	110.04	110.04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3.02	183.0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21	113.21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70	50.7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31	46.3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1.2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03	123.0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89	134.8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2.02	144.59	487.43
	30201	办公费	31.40	31.40	0.00
	30202	印刷费	1.50	0.00	1.50
	30207	邮电费	3.50	3.5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1	2.61	0.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55	0.55	8.00
	30216	培训费	8.50	3.50	5.00
	30226	劳务费	61.26	0.00	61.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415.53	10.00	405.53
	30228	工会经费	16.49	16.49	0.00
	30229	福利费	6.58	6.58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4	15.64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48	48.33	6.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4.15	43.75	560.40
	30302	退休费	594.73	43.73	551.00
	30305	生活补助	9.40	0.00	9.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58	0.00	2.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8	0.00	2.58
	312	对企业补助	60,000.00	0.00	60,00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60,000.00	0.00	60,000.00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

单位: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年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2024年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49,000.00	0.00	49,000.00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49,000.00	0.00	49,000.00
	229	其他支出	49,000.00	0.00	49,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0.00	49,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000.00	0.00	49,000.00

表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45,157.00	0.00	45,157.00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45,157.00	0.00	45,157.00
	223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0.00	45,157.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0.00	45,157.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157.00	0.00	45,157.00

表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1.国有资产监管	通过对区属国有企业进行年度审计、预算审核，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对区属国企重点项目注资。	60,150.80	60,150.80	0.00
2.集体资产管理事务	1、股合英才培训计划，对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相关人员进行党风廉政、安全生产等培训，并开展土地开发、对外投资专题培训；2、印刷集体产权交易办法等政策解读；3、在相关宣传媒体上对集体资产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进行宣传。4、对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资产、负债、财务收支、管理情况和制度执行情况、“三资”平台资产、资源等情况进行全面审计。5.通过议事规则规范化改革试点工作，在全区打造一批规范的议事样板，保护各方利益，平衡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凝聚共识，提高效率，最终起到“以点带面”的辐射作用，提高股份合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	134.33	134.33	0.00
3.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为进一步加强内部风险防范，确保我局各项工作任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拟通过采购流程重新聘请法律顾问，为我局提供法律咨询、法律帮助、决策建议等服务，安排工作人员到我局工作。	30.00	30.00	0.00
4.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	完成综管系统的扩容工作，保障社区股份合作公司综合监管服务系统和智慧国资系统正常运行，完成各项信息系统保密检查工作。	13.40	13.40	0.00
5.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	正常开展党组织活动，并建立健全局党委办（国企党建）的规章制度，形成一个全过程全要素的制度或活动体系，提高党员干部党性修养。	53.50	53.50	0.00
6.一般管理事务	1.完成历史档案数字化升级整理，且达到进馆标准。2.为确保省内帮扶协作干部经费得到保障，以便顺利开展相关工作。3.保障原国企退休人员的退休工资待遇。	652.81	652.81	0.00
7.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维护更好的办公环境，进行办公楼零星修缮。	8.00	8.00	0.00
8.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购买办公设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和开展，提供工作效率。	2.58	2.58	0.00
9.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按计划完成51家社区股份公司董事长培训	5.00	5.00	0.00
1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完成项目注册资本金拨付与项目施工建设目标。2.做好国资监管职责工作：加强委派人员的日常管理、服务工作，厘顺强化国资局外派人员管理模式,规范企业内部治理,有效防范风险、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培训、加强区属国企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感、紧迫感和使命感；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国资监管效能，加强一体化监管。	45,157.00	45,157.00	0.00
11.政府性基金-专项债项目	完成龙岗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9,000.00	49,000.00	0.00
12.基本支出项目	正编人员、雇员、退休人员等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务费、工会福利费、教育培训支出等维持单位正常的机构公用经费支出。	1,700.64	1,700.64	0.00
金额合计		156,908.05	156,908.05	0.00
年度总体目标	1.根据年度审计报告、年度审计意见书及其他相关资料，结合直管企业实际，对直管企业领导班子经营业绩考核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提出奖惩意见。 2.强化对社区集体经济运行的监督和管理，通过宣传、培训引导社区股份合作公司换届后管理人员掌握应用集体经济相关政策法规，提高经营管理能力、综合素质等，促进公司转型发展，保障社区集体资产快速发展，加快推进集体经济转型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5家区属国企、51家社区股份公司进行年度审计	完成审计
			对全区11个街道各选取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作为试点，打造股份合作公司共建议事空间样板	完成试点
			对51家社区股份公司董事长培训及对不少于30人的国企管理能力提升培训、产业发展与企业管理培训	完成培训
		质量指标	出具符合要求审计报告	符合要求
			打造股份合作公司议事样板	符合要求
			提高股份合作公司人员素质和经营班子管理水平	达标率90%以上。
	时效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审计报告出具	100%	
		按计划完成股份合作公司议事样板	按计划进行	
		按时完成培训工作	按计划进行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符合财务支出要求	符合要求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对区属国有企业进行年度审计、预算审核，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	无
			通过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实现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	无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审计促进国有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无	
	对政策进行解读，让股份合作公司对政策了解透彻，依据相关政策进行集体资产管理，保障社区和谐稳定。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审计区属国有企业，建立有效的机制。	较上年完善	
通过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实现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		较上年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指标	无	无